

宝钢化工湛江有限公司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报告专家评审意见

2022年10月27日，宝钢化工湛江有限公司在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宝钢化工湛江有限公司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报告》（以下简称《监测报告》）专家评审会，会议邀请3位专家（名单附后）及广东中加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单位）代表参加了会议。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审阅了《监测报告》，听取了公司关于本项目基本情况介绍，及编制单位对《监测报告》编制情况介绍，经质询与充分讨论，形成专家评审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宝钢化工湛江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东简镇宝钢广东湛江钢铁基地（简称“湛江钢铁基地”）纬五路经二路。所属行业为炼焦，占地面积16185m²。公司于2016年5月建厂，建设有2套20万吨/年焦油加工生产装置和1条10万吨/年改质沥青生产装置，10万吨/年改质沥青生产装置于2019年5月投产并已完成竣工环保验收，2套20万吨/年焦油加工装置分期建设，一期20万吨/年焦油加工装置于2016年5月投产并完成竣工环保验收；二期工程20万吨/年焦油加工装置于2021年6月投产并完成竣工环保验收。炭黑生产线包括两条4万吨/年硬质炭黑生产线和一条2万吨/年软质炭黑生产线，已投产并完成竣工环保验收。

根据湛江市生态环境局2022年1月29日发布的《关于湛江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第三批）的公示》，宝钢化工湛江有限公司纳入湛江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第三批）。为此，委托广东中加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及监测工作，广东中加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制定了《宝钢化工湛江有限公司土壤环境自行监测方案》（以下简称《监测方案》）并通过了专家评审，根据《监测方案》开展了土壤和地下水

的监测工作，根据土壤和地下水的监测结果编制完成了《宝钢化工湛江有限公司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报告》。

二、总体评价

《监测报告》编制依据充分，内容全面，总体符合《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等技术规范要求。布点数量、布点位置、监测因子、监测频次合理，调查监测结论总体可信。

专家组同意通过评审，《监测报告》修改完善后，可作为环境管理的依据。

三、修改意见

- 1、补充原有监测井的历史数据，分析水质变化状况；
- 2、完善监测井的相关信息。

宝钢化工湛江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7日

评审专家组

姓名	单位	职称	签名
邹定顺	原湛江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邹定顺
吴锦雄	广东省湛江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工程师	吴锦雄
王小梅	原湛江市环境保护局	高级工程师	王小梅